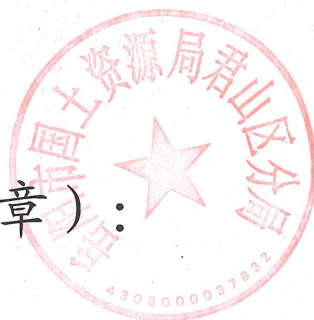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岳阳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岳阳市君山区柳林洲镇南联城市棚改				
申请用地面积	0.5089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0.0834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和地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0.5089	0.5089		
	(一) 农用地	0.0834	0.0834		
	其 中	耕 地	0.0834	0.0834	
		其中：基本农田			
		园 地			
		林 地			
		牧草地			
		其他农用地			
(二) 建设用地	0.4255	0.4255			
(三) 未利用地					
圈内 分批 或 项目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岳阳市君山区柳林洲镇南联城市棚改		棚改房用地	0.5089	

续一

单独选址建设项目用地	建设项目用地 预审文件	预审机关	岳阳市国土资源局	
		批复文号	岳国土资预审【2015】103号	
		批复意见： 同意		
	项目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岳阳市君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岳君发改【2015】184号	
		建设规模		
	工程设计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工程概算		
	功能分区名称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续二

县（市、区）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征收（用）0.5089公顷土地作为岳阳市君山区柳林洲镇南联城市棚改用地，报请上级批准！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2015年9月10日
市（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备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0.0834	0.0834		
其中：耕地		0.0834	0.0834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说明：					

填表人：熊重华

三、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君山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岳阳市国土资源局君山区分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占水田补水田 <input type="checkbox"/> 占旱地补旱地 <input type="checkbox"/>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0.0834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等	2等	3等	...	7等	15等	平均质量等级
					0.0834		7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面积	质量等级	平均质量等级	
	43061120130007	岳阳市君山区许市镇黄金村土地开发项目	水田	0.0834	3等	3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级	改造后质量等级	提高质量等级	平均提高质量等级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旱地 21 万元/公顷，水田 33 万元/公顷					
	缴纳金额	2.7522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项目编号	预计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表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级均为国家利用等级，平均等级取加权平均值。

四、土地征收方案

(使用国有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柳林洲镇					
		村		柳林居委会、挂口村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 权属合法							
征地 补偿 费用 标准 (使 用国 有土 地参 照补 偿)	地 类			面积	区片等级	地类系 数	补偿标 准	金额	
	一级 类	二级 类	权属性质						
	农 用 地	耕地	水田	国有	0.0834	1	1	68.55	5.7171
	建 设 用 地	住宅 用地	城镇 住宅 用地	国有	0.4255	1	1	68.55	29.1680
未 利 用 地									

续一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助费	0.3753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5267	
	征地总费用	36.7871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72.2875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0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0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10	
	用地单位安置		
	还建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 注			

填表人：熊重华